**月嫂公司合同样本**

　　雇用(甲方)：

　　身份证号码：

　　月嫂(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方)有雇用母婴护理员(简称月嫂)方面的需求，

　　(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月嫂”服务，并承诺为甲方提供专业、优质、安全的“月嫂”服务。为了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平等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约定事项：**

　　1、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天。

　　2、服务费用：

　　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元，签订本合同之日起甲方向乙方预交定金

　　元整，余款在服务终止日全额付清。

　　3、服务内容：

　　(1) 产妇：

　　a. 科学、合理安排产妇膳食，平衡营养，促进产后康复及乳汁分泌；

　　b. 指导产妇实行母乳喂养、按需哺喂；

　　c. 指导产妇进行乳房按摩与护理，防止乳房下垂、松驰；指导产妇产后运动；

　　d. 协助产妇进行个人卫生清洁，做好会阴冲洗及伤口护理，防止细菌感染；

　　e. 舒解产妇产后焦虑、烦躁等情绪，减轻产妇操劳，尽快恢复健康；

　　f. 随时对产妇的身体状况观察、记录。

　　(2)婴儿：

　　a. 科学、合理健康喂养婴儿，保证婴儿健康的营养需要；

　　b. 安抚哭闹婴儿，呵护入眠等；

　　c. 为婴儿洗澡、按摩、抚触，增加与bb的情感交流，促进婴儿健康发育，及时为婴儿更换衣物、尿布等；

　　d. 做好脐部护理，臀部护理，保持干爽，防止感染；

　　e. 随时对婴儿的身体状况（如食欲、食量、体温、大小便等）观察记录。

　　f. 培养婴儿良好的生活习惯。

　　(3)其他：

　　洗衣（产妇及婴儿）、买菜、煮饭、打扫卫生等日常家务。

**二、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甲方可在服务内容的工作范围内，安排乙方工作；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体检，并提供有效的健康证明。

　　2、甲方的义务

　　(1)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2)配合乙方做好月嫂工作，并提供合理的协助；

　　(3)为乙方提供与甲方基本相同的食宿条件。

　　3、乙方的权利

　　(1)甲方增加服务内容以外的工作，乙方有权要求增加适当的报酬；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不合理的工作安排。

　　4、乙方的义务

　　(1)严格按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服务；

　　(2)在工作时，乙方需爱护甲方的财物，如因乙方的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给予赔偿。

**三、在合同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按工作天折算费用给乙方：**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不服从甲方合理工作安排的；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离岗；

　　4、被证明有偷盗行为的；

　　5、不能胜任相应工作的；

　　6、身体有病，不能继续从事月嫂工作的。

**四、在合同期内，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工作天折算费用：**

　　1、甲方的工作安排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甲方以任何理由对乙方实施搜身、扣押钱物、殴打谩骂、威逼等行为。

　　五、其他约定：

　　1、由于乙方的违法行为或其他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赔偿甲方损失。

　　2、乙方在服务期间（包括路途中），由于自身或第三方原因造成自身伤害的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3、若乙方在服务期间表现良好，甲方愿无偿为乙方提供客源。

　　4、服务期结束后，如甲方在母婴护理方面有疑问向乙方咨询时，乙方应予以解答。

　　六、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所属行政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七、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常住地址： 常住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